

# 開 會 通 知 書

壹、茲訂於民國112年6月28日上午9時30分假新竹市力行三路七號一樓(國際會議廳)舉行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2.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111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民國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4.民國111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5.本公司私募發行普通股增資案執行情形報告。6.民國111年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執行情形報告。7.本公司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承認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承認民國111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或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方式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案。2.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四)臨時動議。

貳、本公司111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總金額共計新台幣162,779,050元，每股配發新台幣0.1元。

參、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說明如下：

- 一、為擴大營運規模、充實營運資金、引進策略性投資人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以維持公司業務的持續發展及強化公司競爭力，擬於不超過200,000仟股普通股之額度內辦理私募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辦理私募應說明事項如下：

(一)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1.本私募價格之訂定，不得低於本公司董事會依股東會決議授權之訂價依據之定價日前依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之8成。
  - (1)定價日前1、3、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每股股價。
  - (2)定價日前30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每股股價。
- 2.本私募普通股實際發行價格於不低於股東會決議成數之範圍內授權董事會於日後洽特定人之情形及市場狀況決定之。本私募案為因應市場變化、追求公司穩健經營及財務結構安全性之考量，可能有低於面額發行之必要性。若有每股價格低於面額，實際私募價格與面額之差額將產生帳面上之累積虧損，將視本公司未來營運狀況彌補之。另公司於增資效益顯現後，財務結構將有所改善，有利公司穩定長遠發展，對股東權益將有正面助益。
- 3.前述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係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故本私募案價格之訂定應屬合理。

(二)特定人選擇方式：

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9年9月1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46878號函規定之特定人為限。本公司目前尚未洽定特定應募人，擬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以公司未來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並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中選定之。

(三)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 1.不採用公開發行之理由：本公司衡量目前籌資市場狀況掌握不易，為確保籌集資金之時效性及可行性，並有效降低資金成本，擬採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私募普通股。另透過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且配合公司實際需求辦理私募，將可提高公司籌資之機動性及效率。
- 2.得私募額度：擬於200,000仟股額度內，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自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日起一年內得一次或分二次辦理。
- 3.私募資金之用途：皆為擴大營運規模、充實營運資金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需求。
- 4.預計達成效益：皆為有效降低資金成本並確保籌資效率，提升公司競爭力及營運效能，並可強化整體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效益。

三、本私募普通股案中所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本私募普通股於交付後三年內，除符合法令規定之特定情形外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亦擬於該私募普通股交付滿三年後，依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及上市交易。

四、本私募普通股案，俟後如無法於一年期限內辦理完成私募事宜，於期限屆滿前召開董事會討論不繼續私募，並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比照重大訊息辦理資訊公開。

五、本私募普通股之發行條件、計劃項目、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者或嗣後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及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改變而有修正必要，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六、為配合辦理私募普通股案，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簽署、商議一切有關本私募普通股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事宜。

七、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無。

八、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前一年內至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投資人進入該網址後，請點選「投資專區」進入「私募專區」項下「私募資料查詢」、「股東會應說明事項」及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www.urecorp.com>)查詢。

肆、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http://mops.twse.com.tw)。

伍、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陸、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2年5月26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柒、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2年5月27日起至112年6月25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捌、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玖、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100003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3576)

542

中信銀為境內外處理股務業務之目的，在法令規定、相關事實或法律關係存續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例如透過集保)蒐集與股務相關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例如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股務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服務，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 股東 台啓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http://www.stockvote.com.tw)



股務LINE  
體驗，歡迎  
加好友

開通股務e通知

環保方便有隱私！一起減碳愛地球！

不限中信存款戶

第 1 聯

第 2 聯

中信銀為境內外處理股務業務之目的，在法令規定、相關事實或法律關係存續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例如透過集保)蒐集與股務相關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例如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股務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服務，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第 3 聯：親至股東會會場請於此聯簽名後

112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  
112年6月28日舉行之股東  
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 蓋章處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112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2年6月28日上午9時30分  
地點：新竹市力行三路七號一樓  
(國際會議廳)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542 聯合再生

